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5-098
债券代码:118039 债券简称:煜邦转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返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383号文《关于同意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83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410,806.00万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期限6年，合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0,806.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16.07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3,645.9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3年7月26日出具了报告号为“XYZH/2023BJAASB0219”的《验资报告》。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 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预计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预计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 |
|----|----------------------|------------|-------------|------------------------|---------------------------|-------------------------|-------------|----------|
| | | | | | | | 变更原因 | |
| 1 | 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总部建设项目 | 20,475.95 | 17,728.37 | 8,527.87 | 48.10% | 10,345.61 | 58.36% | 2026年12月 |
| 2 | 海盐试验室技术改进项目 | 6,896.71 | 4,173.25 | 517.84 | 12.41% | 1,532.92 | 36.73% | 2026年12月 |
| 3 | 海盐智能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生产建设项目 | 12,991.88 | 8,680.18 | 1,933.40 | 22.27% | 2,265.55 | 26.10% | 2026年12月 |
| | 合计 | 40,364.53 | 30,581.81 | 10,979.10 | 35.90% | 14,144.09 | 46.25% | / |

注:1.上表数据由公司财务部统计提供,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2.上表中募集计划投资总额与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差额系公司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项目所致。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5年11月11日召开了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煜邦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项目、募投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并将对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同意将终止上述实施项目外的其他募投项目使用期限延长至2026年12月及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具体请见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项目、募投项目延期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3.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使用期限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需求情况适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4.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到期后返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实际开展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上市公司本次拟使用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上市公司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5-096
债券代码:118039 债券简称:煜邦转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不得投资风险投资类业务,且所投资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益,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现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四)投资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拟投资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

(五)投资期限

公司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且所投资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遵守审慎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蹤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

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定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经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

特此公告。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5-099
债券代码:118039 债券简称:煜邦转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2026年度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智慧云碳能链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云碳”)及其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控股子公司煜邦智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智联”)及其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全资子公司煜邦智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香港”)及其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被担保人中无公

司关联方。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煜邦智联提供担保余额为6,738.37万元,已为智慧云碳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1,000万元,为煜邦智联提供担保余额为6,734.14万元。

● 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026年度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智慧云碳能链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云碳”)及其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控股子公司煜邦智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香港”)及其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被担保人中无公

司关联方。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煜邦智联提供担保余额为6,738.37万元,已为智慧云碳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1,000万元,为煜邦智联提供担保余额为6,734.14万元。

● 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026年度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智慧云碳能链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云碳”)及其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控股子公司煜邦智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香港”)及其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被担保人中无公

司关联方。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煜邦智联提供担保余额为6,738.37万元,已为智慧云碳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1,000万元,为煜邦智联提供担保余额为6,734.14万元。

● 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026年度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智慧云碳能链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云碳”)及其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控股子公司煜邦智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香港”)及其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被担保人中无公

司关联方。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煜邦智联提供担保余额为6,738.37万元,已为智慧云碳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1,000万元,为煜邦智联提供担保余额为6,734.14万元。

● 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026年度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智慧云碳能链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云碳”)及其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控股子公司煜邦智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香港”)及其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被担保人中无公

司关联方。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煜邦智联提供担保余额为6,738.37万元,已为智慧云碳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1,000万元,为煜邦智联提供担保余额为6,734.14万元。

● 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